

中華民國全國建築師公會 函

地址：110 台北市基隆路 2 段 51 號 13 樓之 3

連絡人：張純綺

電話：(02) 2377-5108#20

傳真電話：(02) 2739-1930

電子信箱：mini74@naa.org.tw

受文者：各會員公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09 年 7 月 29 日

發文字號：全建師會 (109) 字第 0371 號

速別：最速件

密等級解密條件或保存期限：普通

附件：如說明

主旨：本會與文化部文化資產局謹訂於 109 年 10 月間假北、中、南三區共同舉辦「2020 文化部文化資產學院補助計畫」推廣群組「古蹟修復培訓班—古蹟規劃設計與修復實務」講習，敬邀 貴會列名協辦並請轉知所屬會員踴躍參加，請查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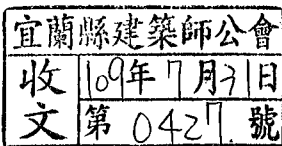
說明：

- 一、為增進建築師對我國文化資產領域的知能，本會特向文化部文化資產局申請本次培訓課程，引介會員建築師參與，並持續培訓正確的文化資產修復與再利用知識、吸收最新與正確的觀念，希望藉由培植文化資產人才，建構文化資產守護網絡，以提升我國文化資產軟實力。
- 二、旨揭課程時間與地點：【每場次各 60 名（開業建築師 50 名，建築師事務所從業人員 10 名），額滿為止】。

北區 109 年 10 月 16 日（五）~109 年 10 月 17 日（六）
臺北市建築師公會會議室
（臺北市基隆路二段 51 號 13 樓）

中區 109 年 10 月 23 日（五）~109 年 10 月 24 日（六）
建築師公會會館大樓 12 樓演講廳
（臺中市西區臺灣大道二段 536 號 12 樓）

南區 109 年 10 月 30 日（五）~109 年 10 月 31 日（六）
高雄市建築師公會大會議室
（高雄市三民區博愛一路 366 號 23 樓）



三、本課程為免費培訓講習，需繳納保證金新台幣 1,000 元。(請
全程親自上課，課程結束時退還保證金)，一律採網路報名
(報名網址為：<https://reurl.cc/GV0gYZ>)，課程表及報名方式
請參考簡章(如附件)。

正本：臺北市建築師公會、高雄市建築師公會、新北市建築師公會、臺中市大臺中建築師
公會、臺南市建築師公會、福建金門馬祖地區建築師公會、宜蘭縣建築師公會、基
隆市建築師公會、桃園市建築師公會、新竹縣建築師公會、新竹市建築師公會、苗
栗縣建築師公會、彰化縣建築師公會、南投縣建築師公會、雲林縣建築師公會、嘉
義縣建築師公會、嘉義市建築師公會、屏東縣建築師公會、花蓮縣建築師公會、臺
東縣建築師公會

副本：文化部文化資產局、文資學院行政平台

理事長

劉國隆

中華民國全國建築師公會

「2020 文化部文化資產學院補助計畫」推廣群組-109 年「古蹟修復培訓班—古蹟規劃設計與修復實務」計畫【報名簡章】

壹、指導單位：文化部

貳、主辦單位：文化部文化資產局

參、執行單位：中華民國全國建築師公會

肆、活動緣起：

掃描 QR Code 連結報名系統



目前國內對於有形文化資產領域專業從業人員「規劃設計、監造主持人、施工工地負責人及傳統匠師等」，依據《文化資產保存法》相關規定(古蹟修復及再利用辦法)需經考試或訓練取得結業證書或審查通過，惟渠等人員職能基準與認證制度之規劃尚未完備，這對我國珍貴文化資產的保存、永續發展、活化再利用實為一種隱憂。為增進建築師對我國文化資產領域的知能，本會特向文化部文化資產局申請本次培訓課程，引介本會會員建築師參與，並持續培訓正確的文化資產修復與再利用知識、吸收最新與正確的觀念，希望藉由培植文化資產人才，建構文化資產守護網絡，以提升我國文化資產軟實力。

伍、活動內容：

本計畫主要係為增進建築師對我國文化資產領域的知能，培養學用合一文化資產人才，安排文化資產保存修復管理維護之專家學者進行指導講授研習。主要授課內容大綱如下：古蹟危害因子與改善實務、古蹟因應計畫實務、古蹟再利用規劃與設計實務、古蹟設備與消防工程、古蹟木料及防腐防蟲蟻工法、古蹟木構造及損壞類型、檢測、古蹟修復調查與再利用實務(現場課程)。

陸、活動對象：

開業建築師及建築師事務所從業人員，北、中、南三區各場次 60 名(開業建築師 50 名，建築師事務所從業人員 10 名)，額滿為止。

柒、活動時間與地點：

北區 109 年 10 月 16 日(五)~109 年 10 月 17 日(六)

臺北市建築師公會第一會議室 (臺北市基隆路二段 51 號 13 樓)

中區 109 年 10 月 23 日(五)~109 年 10 月 24 日(六)

建築師公會會館大樓 12 樓演講廳 (臺中市臺灣大道二段 536 號 12 樓)

南區 109 年 10 月 30 日(五)~109 年 10 月 31 日(六)

高雄市建築師公會大會議室 (高雄市三民區博愛一路 366 號 23 樓)

捌、活動課程表：

時間	課程名稱	講師/主持人
週五 (第一天)	08:40-08:50	始業式
	08:50-10:30	古蹟危害因子與改善實務 張宇彤 東海大學建築學系兼任副教授 陳拓男 國立金門大學建築學系兼任助理教授
	休息 10 分鐘	
	10:40-12:20	古蹟因應計畫實務 胡宗雄 建築師 許派崇 建築師
	中午休息	
	13:30-15:10	古蹟再利用規劃與設計實務 許伯元 建築師 陳柏年 建築師
	休息 10 分鐘	
	15:20-17:00	古蹟設備與消防工程 李廷遠 新北市消防設備師公會榮譽理事長
	17:00-17:30	綜合討論 許中光 建築師等
週六 (第二天)	08:50-10:30	古蹟木料及防腐防蟲蟻工法 林蘭東 國立雲林科技大學文化資產維護系副教授 羅盛峰 國立宜蘭大學森林暨自然資源學系副教授兼系主任
	休息 10 分鐘	
	10:40-12:20	古蹟木構造及損壞類型、檢測 曾逸仁 國立金門大學建築學系副教授 楊德新 國立中興大學森林學系教授
	中午休息	
	13:30-17:00	古蹟修復調查與再利用實務 (現場課程) 臺北/市區古蹟歷史建築 (許伯元 建築師) 臺中/市區古蹟歷史建築 (陳建邦 建築師、孫仁鍵 建築師) 高雄/市區古蹟歷史建築 (林世超 建築師、張宇彤 副教授)
17:00-17:30	綜合討論 許中光建築師等	

玖、本課程為免費培訓講習（請全程親自上課，課程結束時退還保證金），報名方式如下：

- 1、報名方式一律採網路報名，恕未提供報名簡章或通信報名。透過中華民國全國建築師公會網路報名系統（報名網址為：<https://reurl.cc/GV0gYZ>），需繳納保證金新台幣 1,000 元。
- 2、保證金以支票、郵政匯票、匯款單方式支付。
抬頭「中華民國全國建築師公會」
帳號：1405-717-321701 合作金庫銀行三興分行
- 3、請務必將繳費證明黏貼至匯款單回傳表（如附件），並註明單位及參加人員姓名，傳真至 02-27326747、02-27391930，以便確認。
洽詢電話 02-23775108 ext 20 張小姐
- 4、請務必於報名後三日內完成繳費，若人數額滿，恕不另行保留。
- 5、取消報名者辦理保證金退費之規定：
完成報名後至開課程前三日（不含上課當日）提出退費申請者，退還保證金總額 80%，開課日後提出退費申請或未全程親自參與課程者不予退費。

拾、研習證明

本課程已向內政部營建署申請建築師換發積分建築師換發積分核備文號，參加之建築師皆可獲得相關之訓練積分證明。

拾壹、本報名簡章如有未盡事宜，另行修正補充之。

附件

109 年「古蹟修復培訓班—古蹟規劃設計與修復實務」

匯款單回傳表

單位：	姓名：
<p>匯款單黏貼處</p>	

請傳真至本會 02-27326747、02-27391930，以利確認。